

# 草书



李志敏 著



卷 北京大学出版社

# 草书



李志敏 著

李志敏草书集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草論：三春堂狂草 / 李志敏著 . —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4

ISBN 978-7-301-24074-8

- I. ①草… II. ①李… III. ①草書—書法理論 ②草書—書法—作品集—中國—現代  
IV. ① J292.113.4 ② J292.28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14) 第 063506 號

書 名：草論——三春堂狂草

著作責任者：李志敏 著

責任編輯：梁 勇

標準書號：ISBN 978-7-301-24074-8/J · 0575

出版發行：北京大學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 205 號 100871

網 址：<http://www.pup.cn> 新浪官方微博 @ 北京大學出版社 @ 培文圖書

電子信箱：[pw@pup.pku.edu.cn](mailto:pw@pup.pku.edu.cn)

電 話：郵購部 62752015 發行部 62750672 編輯部 62750883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北京宏泰印刷有限公司

經 銷 者：新華書店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8 開本 25 印張 80 千字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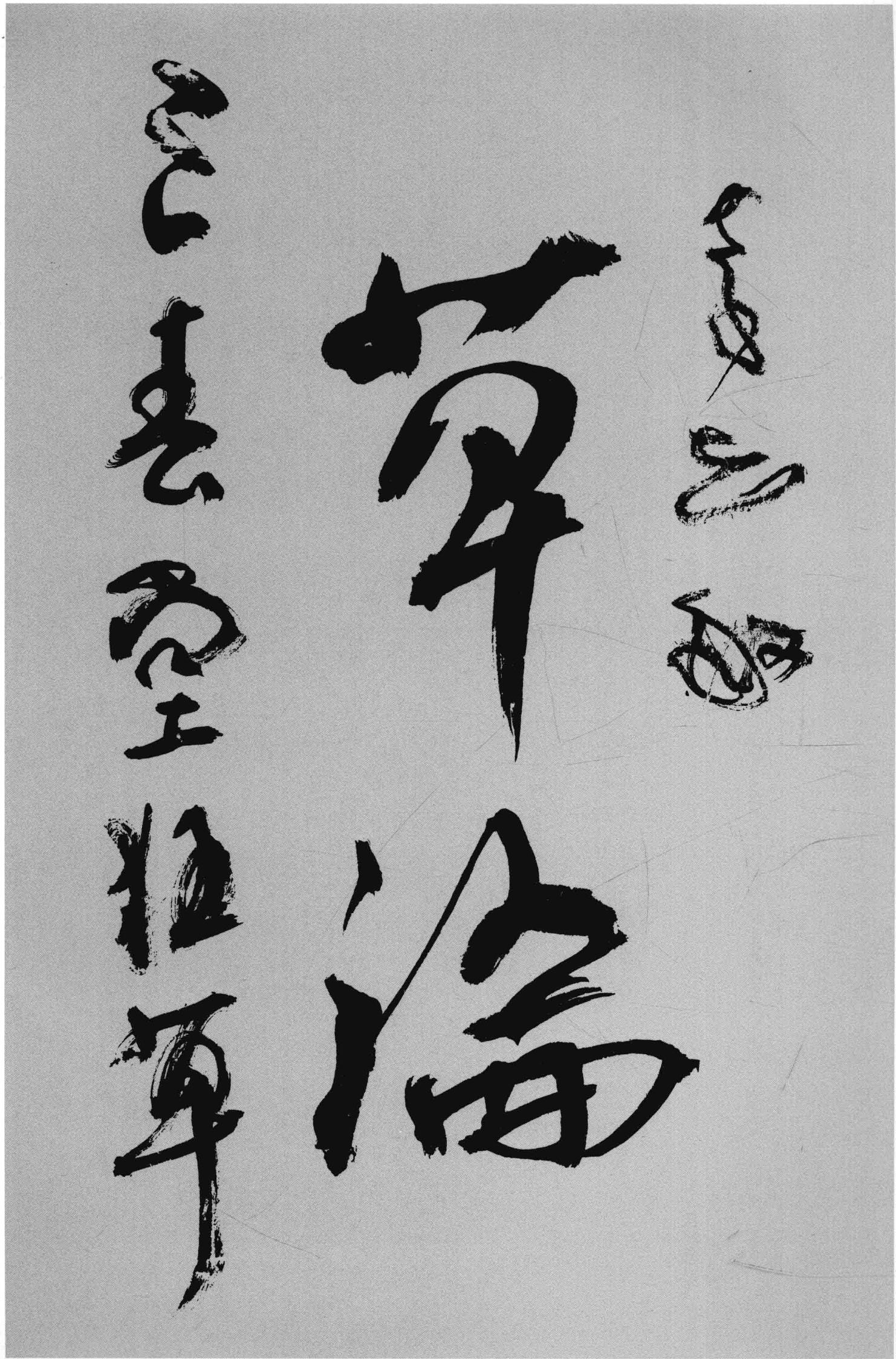
定 價：160.00 元



未經許可，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抄襲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

版權所有，侵權必究

舉報電話：010-62752024 電子信箱：[fd@pup.pku.edu.cn](mailto:fd@pup.pku.edu.cn)





李志敏像

## 作者簡介

李志敏先生（一九二五—一九九四）出生於湖北老河口，祖籍河南南陽，自小酷愛書法藝術。一九四六年入武昌藝術專科學校，研習國畫兼攻書法。一九五〇年入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系，攻讀法學的同時研究書法理論。

李先生是我國著名的民法學家。一九五四年畢業後到北京大學任教，歷任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曾任中國婚姻法學會副總幹事、中國婚姻家庭研究會理事、北京大學法律民法教研室主任。一九五六年參加民法起草，一九七九年參加婚姻法修改調查研究，一九八四年參加公司法起草，先後講授蘇聯民法、蘇聯和東歐國家民法、婚姻法、外國民商法、中國古代民法史、中國婚姻制度史、比較民法等課程或專題。一九八三年起在北京大學和中國政法大學招收碩士研究生。主要法學著作有《中國古代民法》（獲北京市哲學社會科學優秀成果二等獎）、《外國民商法》、《民法教程》（合著）、《繼承法概論》（合著）；主編有《比較家庭法》等書；發表多篇論文；翻譯了《施蒂納和許來特的比較》等文章，校閱了《國際合同》、英國《合同法概論》等著作。李先生作為北京大學法律系教授，直到一九九四年去世，為北京大學的法學教育事業奉獻了畢生心血，為我國民法學科的建設做出了重要貢獻。

李先生也是我國著名的書法家。曾任北京大學書畫協會（原燕園書畫會）第一任會長（一九七九—一

九九四）、中國書法家協會理事和北京市書法家協會副主席。李先生工詩文，擅繪畫，篆、隸、楷、行、草皆能，尤以狂草見長。其狂草韻高千古，氣象雄渾，書藝卓絕，自成一家。書法藝術著作有《書論》（獲北京大学五〇五中國文化獎）、《論書法的神韻》、《書法與詩》、《談魏碑的臨習》、《論書法的氣格》等。他的書法作品多次參加國內外展出，除收入陝西、青海、鄭州、煙臺等地博物館、書畫院和群衆藝術館珍藏外，黨和國家領導人的紀念堂、紀念館和多處碑林多有收藏，還收入《中國書法文化大觀》、《中國當代書法家百人》、《中國書畫作品集》（日本）等多種書籍，《中國當代著名書家》（一九九二年五月出版）一書有專文介紹其書法。

李先生為北京大學書法事業付出了很多心血。北京大學校內，包括北大校訓（勤奮、嚴謹、求實、創新）和法學院逸夫樓前豎立的石碑，多處有其力作。李先生是一九九〇年北京大學首次開辦書法研討班的主要講授，也是指導學生書畫社團的主要導師。他的許多書法作品作為北大珍品贈予國際友人，他於一九八五年應邀訪問日本，交流書藝，一九八八年應邀在華盛頓大學講學，作書法專題講演。

李先生對我國民法事業做出貢獻的同時，對書法理論、書法教育以及書法國際交流事業也做出了重大貢獻。李先生德藝雙馨，其人格力量，高山仰止，其留存筆墨，將流傳後世，啟迪後人。

李志敏同志是书法  
名家，兼擅书论；他的  
书法在当代独树一帜，  
他的书论亦多独到见解。  
自成一家之言。

张岱年



一九九七年四月

# 神清骨竦意真率

——敬賀李志敏老師《草論》出版

李志敏先生是當代著名的法學家、教育家，也是了不起的書家。他不僅留下了一批足以傳世的佳作，更在理論上有高遠的追求。他生前一直默默教書做學問，從不炫技，更不以書法邀名獲利，但所有認識他、瞭解他的人都深信，不管時間如何流逝，也不管風氣怎麼變換，他的價值都是永恆的。

作為李老師的學生，我受過老師很多教誨，十分敬重他的人品與學問。現在，老師的遺著出版，我誠惶誠恐寫下這篇序，表達自己的敬意。

李老師一九二五年四月生於湖北老河口，祖籍河南南陽界中鎮李莊，從小讀書習字，聰穎且仁義，深得鄰里嘉贊。由於時局不靖，李老師少年時代曾輾轉於河南南陽和湖北襄陽求學。

一九四六年，李老師考入武昌藝專學畫，專攻水墨山水。據同學回憶，「他的書法功底好，入藝專不久，即成為班上畫得最好的學生。許多人向他學寫字，他練過的字，就被同學拿去，當字帖來臨寫。此外，李老師還會刻圖章，佈局蒼勁老道，也常有同學請他治印。李老師的書法、山水、治印都帶有北派風格。」另

一同學則回憶說：「李老師『除了畫畫，還是畫畫，一天到晚關在畫室裏畫畫，寫字及刻章。很少出去走走。他平常只穿藍布長衫，吃得也很簡單，生活很艱苦』。」

一九四九年，李老師考入中國政法大學（由民國時著名的法科大學朝陽大學改建）。次年，該校並入中國人民大學，李老師進入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系學習。一九五四年到北京大學法律系任教，直到一九九四年初退休，同年四月不幸病逝。四十年間，他辛勤耕耘，為北大法律系的發展做出了重要貢獻。直到他去世多年之後，我們仍然難以忘記他的音容笑貌。

幾年前，法學院鞏獻田教授給我寫信，希望學校能出版李老師的遺著《草論》。二〇一三年，李老師的女兒李小菊女士來找我，也談到出版《草論》的事宜。這是老師一生研究草書理論的結晶，同時又是用草書寫成的書法作品，價值非比尋常。

看到李老師的書稿，我立即就想起了唐代孫過庭的《書譜》。《書譜》是一部重要的書法理論著作，對自漢迄魏晉之草書諸大家均有詳述；論著本身是行草寫成的，同時有很高的書法藝術價值。後人評價說，此

書行草『翰逸神超，渾樸流潤，有綿裏裹鐵之妙，尤其起落筆之後逸，字態筆姿之瀟灑，既深入晉王堂奧，又得漢魏神髓，濃潤圓熟，用筆破而愈完，紛而愈治，飄逸愈沉着，婀娜愈剛健』。家父生前最愛《書譜》，花了很多心血來譯注，於一九九二年在瀋陽出版了《孫過庭書譜今譯》。我看到李老師的書稿，自然而然想起了家父，有很多感慨，心裏也充滿了溫情。我作為外行，原不該妄評老師的書，但我要很真誠地說：在我的心目中，《草論》就好比當代的《書譜》。

李老師的書法作品，我仔細觀摩過一些，發自內心地讚歎。借用戴叔倫《懷素上人草書歌》中的句子，老師的字『神清骨竦意真率』，是真正文化人、學問人的字，是飽含真性情、真精神的字，不阿附於任何時尚或者金錢，也不是為了討好誰。平和、持重，但能變風姿，守正、法古，又常出新奇。

北大美學家兼書法家楊辛先生對我說過，『李志敏老師創造了當代中國草書的一個高峰』。北大另一位書法家張振國教授曾對我說，北京的高校裏面有三個人書法最好，北師大的啟功老師、首師大的歐陽中石老師、北大的李志敏老師，三足鼎立。李老師的草書和魏碑寫得最好，可惜他走得早。如果李老師今天還在，他的名氣一定大得很。這些評價，我都是信服的。

張老師還說，李老師在世時，談到名氣時曾對人說過，『生前不鳴，死後留名』。這八個字，正是李老師一生淡泊的寫照。我想，我們讀書寫字、育人授業，也要學習老師的這種精神，不着急，不苟且，只要有『真傢伙』，總會得到公正的評價。或者，就算永遠沒有人關注，那又怎麼樣呢？但求無愧於心。自己坦坦蕩蕩，一生正道直行。得失之心淡了，人在天地間反而立得更穩當了，也就沒有什麼耿耿於懷的了。

北大師生素有研習書法的傳統，老一輩學人中，稱得上書家的很多，稱得上大書家的也不少，李老師就是其中的傑出代表。書法是中國文化人的一項功課，代表着一個讀書人的修養和境界。當下，許多人說世風浮躁，其實關鍵是士風的問題。

今年是李老師逝世二十周年。北大校友邵東亞先生慷慨捐助，北大出版社王明舟社長、高秀芹老師等同仁精心編排，李老師的家人和生前友好、弟子大力支持，《草論》得以順利付梓，令人感動並且高興。我真誠地希望，有更多的青年人正心誠意地學習《草論》，繼承和發揚我們的傳統，這將是對李老師最好的紀念與告慰。

學生 吳志攀謹誌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人  
之  
生  
死  
也



生  
活  
是  
一  
种  
艺  
术



## 代序

### 愛花詩

我愛百花獻此身，  
心如花發花入神。  
醉愛神州花益好，  
愛花自能筆生春。

## 草源

臨於池，酌於理，師於物，得於心，悟於象，然後始入草書妙境。

草書有成，必師造化。伯英、顛、素，不僅得造化之姿，且悟造化之理，故能出於造化而又能與造化爭美也。

韓愈謂張旭：『有得於心，必於草書焉，發之』，『今閑之於草書，有旭之心哉！不同其心，而逐其迹，未見其能旭也。』心境迥異，

草自有別，宜焉。

劉熙載謂：『張長史悲喜雙用，懷素悲喜雙遣。』用遣各見其心，其哲思固不同也。但不可將顛草視為儒家書法，素草視為釋家書法。書可達道，而道不等於書。道一而書可衆綵紛呈。道限一綵，不成其道。驗之於儒、道、釋，莫不皆然。

包世臣云：『右軍真行草法，皆出漢分，深入中郎。大令真行草法，導源秦篆，妙接丞相。』此乃言二王父子書法主要源泉，非全面論其所師之出處。蓋右軍圓轉處自亦承襲篆勢，大令轉折處自亦取法漢分也。

學書有得者，在能溫故知新，日新又新，尊重傳統又超越傳統，肯定自我又否定自我也。

草書之妙，可思議又不可思議。尋本求源，固不可思議。天機自發，又不可思議。雖作者亦難知其所以然也。

## 草體

章草起於秦末。趙壹《非草書》云：『蓋秦之末，刑峻网密，官書煩冗，戰攻並作，軍書交馳，羽檄紛飛。』草由易而速至難而遲，致用轉而成藝矣。

今草創於漢代，至晉大行於世。究其原因，之一，章草已為今草開路，漢簡中草書之活潑者已露新意；其二，晉世重三玄，尚風度，故其書如雅人盛士，韻味無窮；其三，書法世家『乃至父子爭勝，兄弟競爽』；其四，尺牘盛行，互相陶染；其五，紙張廣泛採用，更便於草之縱蕩。

狂草之興，亦時代使然。首先，漢晉已萌芽之大草，遇盛唐之壯氣和狂歌狂舞之藝術氛圍，飛騰奔馳，如虎添翼；其次，當時書論極富變革精神，書法求新，於草尤甚；再次，書法同道詩友之間互相影響；最後，由孔子論狂狷，司馬論聖賢發憤，至韓愈論不平則鳴，狂草之理論基礎日臻深厚。

草書之分為大小、狂與非狂，不可拘泥

於字面含義。懷瓘《書斷》云：『呼史游草為章，因張伯英草而謂也，亦猶篆，周宣王時作，後有秦篆，分別而有大小之名。魏晉之間，一概呼為草，唯知音者乃能辨焉。』

章草尚古雅，小草尚清峻，狂草尚雄渾。

小草以中和為則，狂草以非中和為則。但於違和、齊與不齊之理則一。無論其姿致如何，皆天人之合也。

## 草說

古之草說，精焉者必與大道相連。探哲人之高論，究草聖之奧理，可謂草說之精粹。《非草書》，歷代皆曰趙壹非草，未見異議。細審趙文，其所非者並不是草書，而是因小忽大，專務草書技法而不弘道興世也。文章標題是否為趙自定，余深疑焉。

崔瑗《草書勢》謂：『觀其法象，俯仰有儀，方不中規，圓不中矩。』草書法方法圓，而又離方遁圓，超越自然而又契於自然。

索靖《草書勢》云：『守道兼權，觸類生變，離析八體，靡形不判。去繁存微，大象未亂。上理開元，下周謹案。』蓋亦認為草書入於大象通於大道也。

虞禮《書譜》雖非專論草書，但可用於草書之處甚多。體會精深，字字珠璣。尤其可貴者在融合古之哲思與筆墨經驗於一體，虛實兼備，文墨兼優。

懷瓘書論謂草書法象『制同造化，庶乎《周易》之體』，又謂草書『以無為而用，同自然之功』。孫張胥尊儒道兩家之說。虞禮以儒家思想為主導，懷瓘則以道家思想為主旨。懷瓘談玄說微之精要處，虞禮未能到。

皎然《張伯高草書歌》云：『陽舒陰慘，如有道。』此句殆可涵蓋儒道兩家思想，其斯為我國草書之兩大源頭也歟！

太極圖，儒道門徒互爭其發明權，而其理出於《易》，蓋無疑焉。《易》之變易思想實為草書藝術最古之理論淵源。

後世言草系統而深邃者，莫如熙載之

《藝概》。是書大源在《易》，根極在道，深得從詩觀書、從書觀詩之妙，故涉及詩文部分，不妨作為書論讀之。其有益於書，不下於司空圖《詩品》二十四則。

《劍溪說詩又編》云：『裴旻劍舞，其術不傳，張旭草書如神，今又彷彿遇之，何酷似青蓮詩也，筆力頽放，各肖其為人。』詩書畫歌舞，理相通也。故學習書法，必須同時向姊妹藝術攝神取氣。

## 草規

草規，草書技法也。欲求精熟，誠非易事。黃伯思《東觀餘論》卷上《論張長史書》云：『千變萬狀，雖左馳右騖，而不離乎繩矩之內。』昔之聖人縱心而不踰規矩，妄行而蹈乎大方，亦猶是也。聖人得道之境界，亦猶草書創作之理想境界。

草書用鋒，正偏兼使，大家筆迹仍在，

析之足破偏見。

草書行筆速度，自張子以來，爭論迭起。

狂草必以雄強恣睢為基調，情縱神飛，動人魂魄。非力大氣盛者難至此一境界。

錢鍾書提出『心舒手急』，以之釋『匆匆不暇草書』，似可了此積案。然手之急速亦因人而異耳。

草書用墨濃淡枯潤，應如花亂飛，隨其形勢而不加安排。花色絢素，出於自然。有意裝點，多半弄巧成拙。

《書概》云：『他書之筆意，草書卻要無所不悟。』愚謂：他書之言論，草書亦要無所不曉。又云：『不善言草者，法意相害，善言草者，法意相成。』此論誠是，惟不獨草書然也。

虔禮云：『真以點畫為性情，使轉為形質；草以點畫為性情，使轉為形質。』蓋真之點畫，規範嚴謹，借使轉以別個性；草之點畫，個性強烈，借使轉以別形質。惟此一區別，僅有相對意義。包世臣云：『點畫寓使轉之中，即性情（處）「發」形質之內。』

草書簡淡，為難得之境。要使草書平淡高雅，當先求之胸次，如陶潛之『人淡如菊』，義之之『清風（入）「出」袖，明月入懷』。

## 草訣

康有為云：『張長史告裴儆曰：「倍加工學，臨學書法，當自悟耳。」可見昔人亦無奇特秘訣也。』

山谷云：『草書妙處，須學者自得，然學久乃當知之，墨池筆塚，非傳者妄也。』馮班云：『古人醉時作狂草，細看無一失筆，平日功夫細也。此是要訣。』所謂訣，不外『功』字而已。

包世臣云：『余自得版本閣帖，篤嗜大令草書，乃悟吳郡不真而點畫浪藉』一語，為無上秘訣，蓋草書點畫筆筆有意態，『無一粟米倒塌處。詩文不必句句求麗，草書則須筆筆求工。』

崔瑗《草書勢》曰：『機微要妙，臨時從宜。』草之佳者往往不待思慮而工，於此可

見潛意識在草書創作「中」之巨大作用，但將草書歸之於非理性可乎？巧使合宜，正在有意無意之間。

擔夫爭道，開悟之途，何止於斯；大家所悟，何止一端。一觀而悟，尚須再觀再悟。

觀劍舞，望夏雲，聞鼓吹，聽江聲，見

奇，縱橫散亂為脫俗。  
無論真草，最忌矯揉造作，故意圈眼擺弄，滿目雕繪，生氣全失，意偽法乖，安能移人之情？

草書神短氣弱之病，尤宜向書外求強心補氣之藥。

懷素《自敘》善於自譽，雖觀者不以為過，又難免做身份、好攀引之疵，此乃藝術家易犯之疾，豈獨懷素然耶！

## 草戒

滑為草書大忌。滑乃用筆輕滑直過，游絲連綿，無起止，無轉換，無筋節，無點畫。

板乃草書另一大病。板乃筆畫平直，鈎連雷同，筆滯墨死，氣塞調悶，不果斷，不爽利，不生動，不空靈。

周星蓮云：『字莫患乎散』。草亦然。散與不散，不止關乎結體，亦關乎章法。字之結構要疏密融和，字之章法要打成一片，字之氣脈要連接流貫。

亂尤為草書深忌。或法度不合，或氣脈不齊，或情調不統一。不得以失誤顛錯為險

草書問世以來，已有六個高峰。張芝精熟神妙，兼善章今。二王今草大成，高韻深情，百代服膺。顛素創立狂草，神變無方。凝式通分於草，自成面目。黃草奇姿異彩，無限風流。董張祝王等雖未能躋於聖，或可齊於賢也。右任於近代獨呈異姿。今日百花齊放，可能出現另一高峰。

米元章謂：『草書不入晉人格轍，徒成

下品。」劃地為牢，自欺欺人。元章草書之所  
以未見新意，正在不能突破古人藩籬也。

《書概》云：『長史千文殘本，雄古深邃，  
邈焉寡儔。』雖非過譽，但多處圈眼細小，與  
全局宏大之氣勢極不相稱，個別字失之過  
簡，造型亦無可取。如長史能從漢簡中吸取  
營養，益神乎其神，惜其未之見也。

顛素有龍鳳之別：旭如龍蚪騰霄，雄強  
而不失於清雅；素如野鶴盤空，豪健而無傷  
於淳穆。各有其美，自不可軒張輕素。

張旭古詩四帖無一筆不爭，無一筆不  
讓。有呼有應，渾然天成。玄宰讓多於爭，  
瑞圖爭多於讓，瞠若乎後矣。

《裴將軍詩》以漢分為魂，融合諸體，牢  
籠百態，裴旻劍舞活現於魯公筆端。欲醫草  
之輕浮，可於此帖中求之。

豐道生謂：『枝山草書精於山谷，鋒勢  
雄強。』枝山固以強勁見長，而草之雄強未  
足以盡山谷也。山谷開闢變化，超越前賢，  
枝山豈可及哉。

浦光和尚草書渾厚遒勁，師承平原，時  
出新意。梅花道人能於拙厚中見清韻，自成  
一格。

傅山草書圈眼多，煩而不亂；王鐸草書  
縱逸，放而不流。

揚州八怪中黃慎草書別有風致，出於  
義之，復有魏晉簡書遺意。惟章法不無短缺。

右任創標準草書，於草書之準則不無  
貢獻。但標準一立，嚴守之而不區別法度與  
意象，勢必難取變化莫測之樂而有千人一  
面之憂矣。

沈尹默草書頗得二王神韻，顧其因襲  
成分居多，故難另闢新格。

一九九三年二月 李志敏撰文並書於三春堂

〔注〕本文依據手稿整理，文中〔〕表示刪字，〔〕表示增字。